

证券代码：300105 证券简称：龙源技术 公告编号：临 2021-009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根据《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发出，与会董事已知悉本次会议议案并同意召开会议。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9 名，亲自参与本次会议的董事 9 名。董事长杨怀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以通讯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中拟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中：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意愿放弃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5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意愿放弃拟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587.60 万股。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524.00 万股调整为 936.40 万股，激励对象由 85 人调整为 78 人。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

予权益数量的公告》

因杨怀亮先生、杨志奇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本人，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7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1 年 2 月 25 日为授予日，向 78 名激励对象授予 936.4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3.67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因杨怀亮先生、杨志奇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本人，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7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